

公司代码：600116

公司简称：三峡水利

##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赵海深	工作原因	叶建桥
独立董事	李晓	工作原因	慕丽娜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峡水利	60011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丽娟		王静
电话	023-63801161		023-63801161
传真	023-63801165		023-63801165
电子信箱	sxs1600116@163.com		sxs1600116@163.com

- 1.6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9,473.97 万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1,851.23 万元，扣除 2014 年度现金分红 4,965.03 万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6,360.17 万元。按《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85.12 万元后，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5,175.05 万元。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3,100.18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965.03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将增加至 99,300.55 万股。该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业务范围：发电、供电、勘察设计安装、节水安装销售以及蒸汽销售。其中，发电、供电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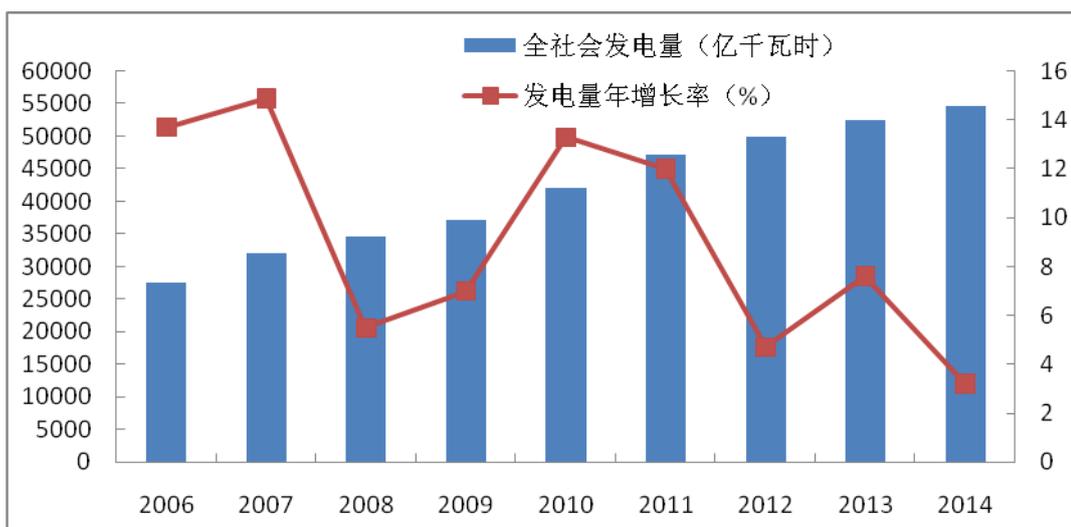
2、经营模式：公司拥有完整的发、供电网络，是上市公司中少数拥有“厂网合一”的电力企业，公司的厂网一体化保证了对区域电力供应的市场优势。公司电力来源为，一是所属水电站发电量通过自有电网销售给终端客户，实现网内全额消纳；二是通过联网线路从国家电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湖北省电力公司恩施供电公司等单位趸购电量。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电力业务，电力利润主要源于自发电量的增加及购电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

### （二）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行业发展状况：电力工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中具有先行性的重要基础产业，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并呈现出与经济发展正相关的周期性特点。近十年来中国经济以出口及投资为引擎快速发展，工业增加值尤其是重工业保持较快增长，从而推动电力需求的增长及行业的较快发展。而当下，随着资源环境约束增强、结构调整、产业升级等因素的影响，中国经济逐步进入到中高速增长新常态阶段，2015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9%，增速进一步放缓，国内电力消费增速也趋于放缓。据国家能源局数据统计，2015年，全社会用电量55,5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0.5%。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1,02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5%；第二产业用电量40,046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4%；第三产业用电量7,15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5%；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7,27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2015年国家继续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及《关于推进输配电价改革的实施意见》等6个配套文件，从以往侧重于满足供应需求转向追求发展质量，实现市场引导企业的重大转变，从而使中国电力工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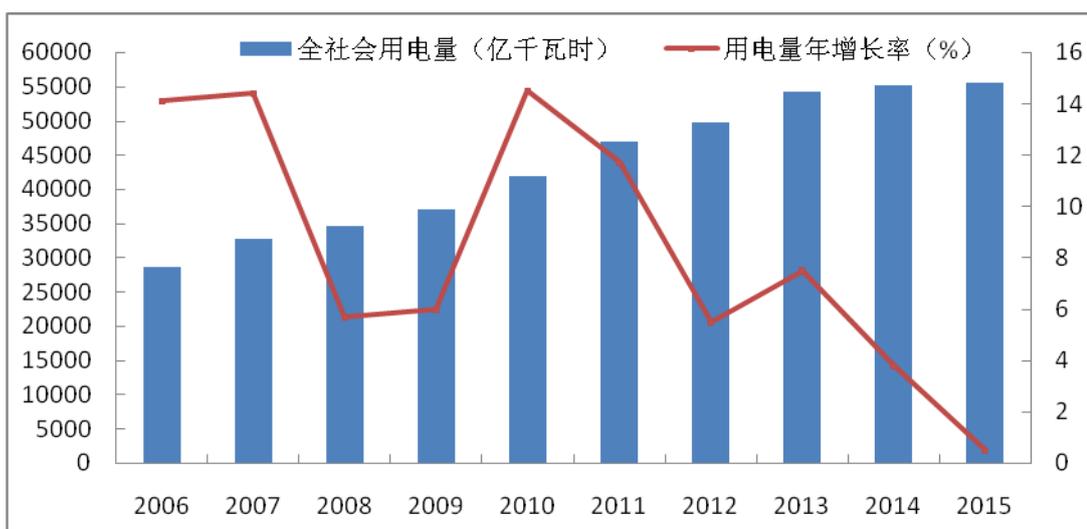
2006年-2014年全社会发电量及年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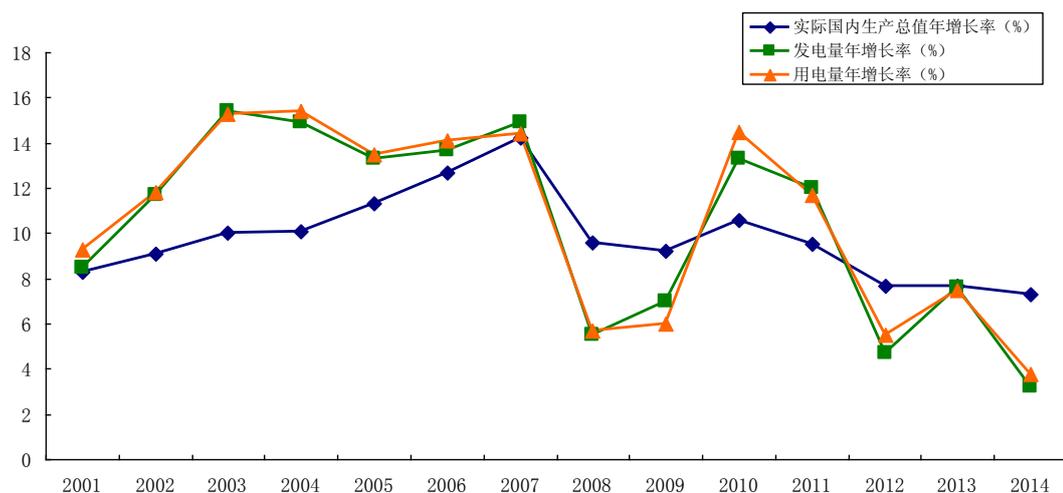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国家统计局相关数据，2015年1-11月，全社会发电量为51,256亿千瓦时，较2014年同比增长0.1%。

2006年-2015年全社会用电量及年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国家统计局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公司为发供电一体的地方电力企业。投产及在建的水电装机容量共计 25 万千瓦；其中，投产的水力发电厂总装机容量 20.28 万千瓦，在建的巫溪镇泉引水电站、金盆水电站等电站总装机容量为 5.96 万千瓦。公司供电区域覆盖重庆市万州区国土面积的 90%，供电人口占万州区人口的 86%，是三峡库区重要的电力负荷支撑点，为万州区社会经济发展和居民生产生活用电提供着重要的电力能源保障。

###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3年
总资产	4,336,943,031.51	3,607,061,576.06	20.23	3,523,464,910.37
营业收入	1,315,752,891.93	1,297,834,574.08	1.38	1,369,113,27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183,529.37	142,038,790.78	45.86	104,202,81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022,877.64	110,340,574.85	59.53	80,768,92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45,248,456.66	1,152,960,873.57	94.74	1,119,423,38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977,258.69	356,614,165.11	7.11	338,450,695.67
期末总股本	331,001,834.00	267,533,200.00	23.72	267,533,2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4	0.53	20.75	0.39
稀释每股收益	0.64	0.53	20.75	0.39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6	12.91	减少2.55个百分点	9.52

####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0,001,151.69	237,324,591.70	305,278,983.44	513,148,16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66,966.71	65,103,163.30	79,651,729.31	16,561,67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588,426.62	63,080,325.60	79,852,011.77	-12,497,88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42,341.55	-15,596,305.56	168,044,395.15	174,586,827.55

####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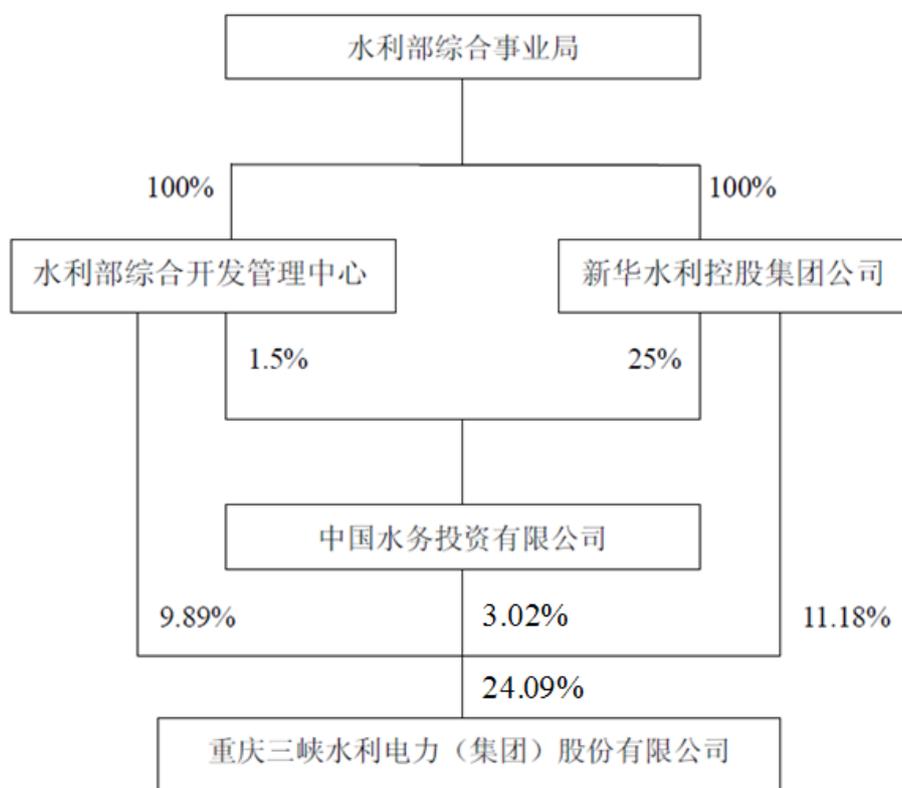
#####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6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64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集 团公司	30,000,151	37,000,151	11.18	25,000,000	无		国有 法人
重庆中节能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	0	36,982,000	11.17	0	无		国家
水利部综合开发 管理中心	0	32,736,000	9.89	0	无		国家
三峡资本控股有 限责任公司	16,360,125	16,360,125	4.94	0	未知		国有 法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生态	11,198,822	11,198,822	3.38	0	未知		其他

环境行业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水务投资有 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3.02	10,000,000	无		国有 法人
广东省盐业集团 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2.42	8,000,000	未知		国有 法人
杨征	8,000,000	8,000,000	2.42	8,000,00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新华水力发电有 限公司	-13,642,500	6,357,500	1.92	0	未知		国有 法人
长江水利水电开 发总公司（湖北）	5,531,241	5,531,241	1.67	0	无		国有 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p>（1）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综管中心”）系重庆中节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2）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负责对综管中心的管理；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控股”）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的全资子公司；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发电”）现为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综管中心、新华控股为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股东，综管中心与中国水务为一致行动人。（3）综管中心及其关联单位与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同系水利部直属企事业单位。（4）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p>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公司强本固基，夯实未来发展基础的一年。面对较为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发展形势，董事会在全体股东及有关各方的大力支持下，围绕打造“资源、能源型企业”的战略目标，强化内部管理，不断提升了经营业绩和管理水平；稳步推进重大工程建设，积极开展项目研发，大力进行产业链的延伸，为发展谋篇布局；同时，在法人治理、内控和风险管理、投资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均取得可喜成绩，完成了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任务目标。

#### 报告期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 1、强化经营管理，电力业务利润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鱼背山水库库容变化及后溪河相关电站投运等新情况，把握流域来水较好的时机，通过水库梯级调度和跨流域协同调度，抢抓发电量。全年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近 4,000 小时，低成本的自发电上网电量同比增长 26.87%，高成本的外购电量同比减少 12.08%。优化电网运行方式，促进全网线损率下降 1.44%。加强与重庆市电力公司等外购电单位的协调，争取到外购电价格一定幅度的优惠，使外购电成本明显下降。在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及央行降息的基础上，通过强化银企合作并加强现金管理，降低财务费用。同时，进一步优化公司机构设置，整合内部资源，有效落实安全管理，科学制定《2015 年经济目标责任书》，强化监督执行。以上因素使公司 2015 年电力业务利润同比大幅增长。

##### 2、优化战略布局，夯实发展基础

装机 2.49 万千瓦的云南芒牙河二级电站投产发电，装机 2 万千瓦的两会沱水电站两台机组成功并网发电。其他在建电源点镇泉引水电站、金盆水电站及新长滩电站也在稳步推进。高观 110 千伏线路增容改造工程，35 千伏映衡线改造工程等全部完工，110 千伏董家-康乐-镇泉输变电改造工程建设有序推进。公司成为国家农网升级改造工程施工主体，落实 2015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投资计划 6 亿元，其中中央资本金 1.2 亿元，并全面启动工程施工建设。公司以电力勘察设计安装业务为依托，不断拓展和延伸相关产业链。继续组织对云、贵、川等水电资源丰富地区开展实地调研和论证，充实公司项目储备，夯实发展基础。

### 3、依法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在报告期内完成换届改选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发展、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均在董事会前对重大事项进行反复论证，充分发挥其政策把关和专业判断作用。董事会民主决策，保证了对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报告期内，董事会在公司近 3 年的内控体系建设的基础上，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同步推进，进一步构建了内部检查和外部监督的立体动态监督体系。为强化制度的执行落实，在公司范围内组织开展了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自查、自评工作。同时，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对各单位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其进行了整改，实施了内控制度执行的闭环管理，使风险得到有效防范，“抓两头、放中间，分级授权”的管理目标得以实现，充分发挥了内控对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的基础保障作用。

### 4、多项举措，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提高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透明度，增强信息的可读性，主动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通过多种渠道，保证与投资者的无障碍沟通，及时完整的传递公司重大信息，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心；积极协调股东方，完成股东增持计划并做出承诺；制定《公司 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度董事会提出高比例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积极回报投资者。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发电量为 7.40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5.8 亿千瓦时上升 27.48%；上网电量为 17.63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17.49 亿千瓦时上升 0.81%；完成售电量 16.31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15.89 亿千瓦时上升 2.64%；实现营业收入 13.16 亿元，比上年同期 12.98 亿元上升 1.38%；营业总成本 11.47 亿元，比上年同期 12.25 亿元下降 6.37%；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3.37 亿元，比年初增长 20.23%；总负债 20.62 亿元，比年初下降 14.05%；资产负债率 47.55%；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22.45 亿元，比年初增长 94.74%。实现净利润 2.07 亿元，同比增长 46%，创历史最好水平。

##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不适用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